

行政院主計總處 函

地址：100214臺北市廣州街2號

傳 真：

聯絡人：黃逸芯 (02)2380-3447

電子郵件：yishin@dgbas.gov.tw

受文者：環境部統計處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9月23日

發文字號：主統社字第115001664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貴處函送「重要河川污染現況」等11種公務統計報表程式修訂案，同意備查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復貴處115年9月17日環部統處字第1151058735號函。
- 二、案內若涉及統計定義、方法、發布時效與週期等重要事項變更，請依「各機關統計資料發布要點」預告變更訊息，若涉及預告統計資料發布時間表及統計資料背景說明，亦請同步修正。
- 三、為推動中高齡統計，按年齡別分類之公務統計報表，未來請就55歲以上酌增適當分類（如5歲年齡組）；另為協助推動人權統計及性別統計，未來增修屬人統計之公務統計報表程式時，請酌增性別（含多元性別）與其他人口特徵，如年齡別、學歷別、地區別及不利處境者之交叉分類，其中不利處境者如原住民族、新住民、高齡、身心障礙、農村及偏遠地區等女性、女童，以及同性戀、雙性戀、跨性別者與雙性人等，並強化國際比較。
- 四、旨揭報表程式若需直轄市或縣市政府配合填報，請於1個月內函請其配合辦理相關修訂作業，並副知其所在政府之主計處及本總處。

正本：環境部統計處

副本：115/09/23
15:40:17

